

中山市东凤镇同安村第十二经济合作社商住楼(第二次)选取施工单位结果公告

中山市东凤镇同安村第十二经济合作社商住楼(第二次)(项目编号:SDGC20241024)项目于2025年2月11日公开选取施工单位,选取施工单位结果公告如下:

一、建设单位:中山市东凤镇同安村第十二经济合作社

二、项目名称:中山市东凤镇同安村第十二经济合作社商住楼(第二次)

三、项目编号:SDGC20241024

四、工程内容:中山市东凤镇同安村第十二经济合作社商住楼(第二次),建设地点位于中山市东凤镇同安村。总建筑面积970.78平方米,首层基底建筑面积为456.03平方米。框架结构,项目共建设1栋楼,共3层,建筑高度为12.25m,跨度为8.8m。本次招标的具体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建筑部分、安装部分、室外排水部分等内容,具体范围详见施工图及中介预算所界定的所有内容。

五、评审方式:最低评审价法

六、最高上限价2210646.26元(含税),其中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138774.02元(不含税)

七、选取会时间:2025年2月11日09时30分

八、成交信息

1、成交人名称:中山市誉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

2、地址:中山市东凤镇同安村同广街18号首层之二(住所申报)

3、成交金额:1909824.74元,其中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(不含税):145986.15元

九、参与报价单位评审结果及排名如下:

序号	报价单位名称	报价(元)	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(元)	排序
1	中山市誉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	1909824.74	145986.15	1
2	中山市新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	1966389.57	138776.67	2
3	广东凯峰建设有限公司	1994633.17	145986.15	3

其他情况:无

十、公告期限:自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。

十一、联系事项

1、建设单位:中山市东凤镇同安村第十二经济合作社

联系人:何先生

联系电话:13631117549

2、代理机构名称:广东盛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

联系人:王小姐

联系电话:0760-88809796



中山市东凤镇同安村第十二经济合作社

广东盛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

2025年2月12日

